

刑事訴訟金字塔制度 擬適度放寬上訴第三審

2021-06-21/中央社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爭點
<p>司法院今天表示，刑事金字塔訴訟制度，完成第三審草案討論，在「嚴格法律審兼許可上訴制」基本架構下，適度放寬上訴第三審，且三審法院應行言詞辯論，並設篩選機制過濾案件。</p> <p>與會成員一致認同，在「嚴格法律審兼許可上訴制」之基本架構下，適度放寬上訴第三審事由之修法方向；而草案增列原審判決「違背最高法院判決先例之見解」及「有第 379 條各款中、屬重大違背法治國原則之情形」為權利上訴事由。</p> <p>與會成員都認為，基於第三審的高度，言詞辯論有其必要性及重要性，因此原則上應行言詞辯論，但為維持第三審的審理效能，應設有一定篩選機制，以過濾不必要的案件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何謂金字塔型訴訟制度？2.採取金字塔型訴訟制度，可解決傳統訴訟制度的哪一些問題？3.為何需要適度放寬上訴第三審事由？現況有何問題？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